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6 學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考試招生

【專業學科】試場分配表

日期	試場	學系(組類)別	准考證號起迄	考生人數 考試時間	教室
106 年 5 月 21 日 (星 期 日) 上 午	第 1 試場	選填志願學系 (視覺傳達設計學系、工藝設計學系)	5990001-5990036	36 人 10:00-11:00	教學研究大樓 201
	第 2 試場	選填志願學系 (視覺傳達設計學系、工藝設計學系)	5990037-5990072	36 人 10:00-11:00	教學研究大樓 202
	第 3 試場	書畫藝術學系	5030001-5030035	35 人 10:00-11:00	教學研究大樓 203
	第 4 試場	書畫藝術學系	5030036-5030044	34 人 10:00-11:00	教學研究大樓 204
		美術學系	5010001-5010025		
	第 5 試場	美術學系	5010026-5010048	34 人 10:00-11:00	教學研究大樓 205
		廣播電視學系	5140001-5140011		
第 6 試場	廣播電視學系	5140012-5140045	34 人 10:00-11:00	教學研究大樓 206	
第 7 試場	選填志願學系 (視覺傳達設計學系、工藝設計學系)	5990073	1 人 10:00-11:10	教學研究大樓 207	

※ 考生請務必同時攜帶准考證、身分證件正本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正本)應考，以便查驗身份。

※ 考試時間開始 20 分鐘後，遲到考生不得入場應試考試；已入場應試者 40 分鐘後，始得繳卷出場。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
※ 各學系專業術科試場分配表及考試時間，請自行點選下載並詳閱。(公告網址

<http://aca.ntua.edu.tw/article.aspx?ca=108&id=218>)